

关于收取中国昆虫学会第十届理事会会费的通知

学会于 2017 年 10 月 12 日在福建省厦门市召开了中国昆虫学会第十次全国会员代表大会，应到会代表 220 人，实际到会代表 204 人，超过了应到人数的 2/3，会议决议有效。会议经过表决，全票通过了中国昆虫学会第十届理事会会费标准。具体收费标准如下：

一、理事、常务理事、理事长、副理事长、秘书长会费：学会理事 3000 元/届（600 元/年）；常务理事 5000 元/届（1000 元/年）；理事长 10000 元/届（2000 元/年）；副理事长 8000 元/届（1600 元/年）；秘书长 6000 元/届（1200 元/年）；学会按届一次性收取，并出具发票。

二、团体会员单位：50000 元/届（10000 元/年）；产生一名专业委员会委员的团体会员单位，15000 元/届（3000 元/年）。学会按届一次性收取，并出具发票。

三、普通会员和学生会员：普通会员 250 元/届（50 元/年）；学生会员 100 元/届（20 元/年）。由地方学会负责收取，用于开展地方学会工作。

请各位理事及团体会员单位于会后将会费汇到学会指定帐户，具体汇款信息如下：

中国昆虫学会开户行信息

名称	中国昆虫学会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	51100000500001333U
地址	北京市朝阳区北辰西路 1 号院 5 号中国科学院动物研究所内
电话	64807135
开户行	中国工商银行北京海淀西区支行
帐号	0200004509089163471
银行行号	1021 0000 0458

